

证券代码：430542

证券简称：利雅得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，基于审慎原则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对报告部分内容更正如下：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及原因详见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本次更正内容涉及年度报告中的“第三节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”、“第四节 重大事件”、“第八节财务会计报告”中的相关内容。修改的内容包括因财务数据更正等事项导致的财务数据、财务指标及文字描述调整，具体更正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更正 2020 年至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

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更正2020年至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更正后的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，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将与本更正公告于2023年4月27日一同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